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105 學年度第1 學期 第2次行政會議(附設高職部)紀錄

開會日期:105年8月17日(星期三)10:10

開會地點:精勤校區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 席:黄副校長建裕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記錄:行政助理郭自珩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確認:上次行政會議紀錄(105/7/13 附設高職部、105/8/3 專科)業經簽核,並於秘書室網頁公告;無異議。

參、本週各單位重點工作報告:

單	
位	報告事項
附	教學組
設	 一、高職部 8 月重補修預計於 8/18 結束。
高	二、教科書預計於 8/29 發放。
職	三、8/18 辦理第三次教師甄選作業。
部	四、8/24 將辦理暑期扶助計畫。
	五、關於 105 學年度行事曆修改如下:105-1 休業式原訂於 1/17,改為 1/19,
	105-2 開學日原訂於 2/6,改為 2/13;以上行事曆修正已交由教務處綜
	合業務組提案至行政會議討論。
	六、105 學年度新生報到情形如下:免試入學報到 224 人、綜職科 12 人、
	技優報到 4 人、適性安置 10 人。目前完成報到人數計 250 人。另於
	8/11 已公告續招錄取人數 39 人,預計於今(17)日完成續招學生報
	到。
	七、105 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單預計於8/25(四)全校返校日及8/26(五)
	新生訓練發放。
	實習組
	請各科於下周進行設備檢查,並於開學前完成備料確認。
學	生輔組
務	一、8/26 為高職部新生訓練,當日視同正課時間,如有因故未到同學,請
處	依請假規定向導師或生輔組完成請假手續。
	二、高職部宿舍開放入住時間為 8/24~28, 如有住宿同學詢問, 請協助告
	知入住時間。
	三、新學期開始,生輔組將工作重點置於學生生活常規管理,如學生抽
	煙、遲到、逾時請假等行為要求,相關作法配合於導師會議時溝通說
	明,協請師長們能共同管教,使學生能在開學後儘快步入正軌。
	體育組
	宣導事項

單 報告事項 位 ·、體育組提供同學於放學後借球活動,借球時間為每日 16:20 放學後, 同學需攜帶學生證才能借球,以一颗為限,並於隔日上午8:00 前歸 還,逾期還球同學將不再給予借球處分。 二、本校各運動場館於上課期間除體育課外,暫不開放。如需借用,請洽 體育組長。 三、同學個人如具有運動專長,請至體育組填寫「運動專長調查表」,以 作為本校選拔校隊之用。 四、體育組於每學年度舉辦校慶運動會及「東專合作教育盃」班際拔河、 羽球、排球、籃球、游泳等比賽,詳細競賽辦法及日期請詳閱公告或 學校網頁。 諮輔中心 一、本學年度工作計畫準備中。 二、為執行學生輔導法第 14 條第 3 項「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每年 應接受輔導知能在職進修課程至少三小時」,及配合臺東區心衛中心 計畫, 8/25 (四)14:30~17:30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講師: 李振弘 心理師,主題:「青少年的身心發展與輔導技巧的應用」,歡迎老師踴 躍參加。 **營繕組** 總 務 一、新興工程室內裝修許可辦理中,室內裝修之消防檢查,針對消防局現 處 場勘驗開立缺失,已請廠商辦理缺失改善中。 二、本校 105 年無障礙計畫工程於 6/20 開工,因尼伯特風災影響工期展延 至 9 月底完工,將針對精勤校區及志清堂等校園進行無障礙坡道、出 入口及樓梯扶手進行改善。 事務組 一、業務重點報告事項: (一)校務基金未完成請購單位:餐旅管理科、食品科技科、圖資中心, 請儘速提出請購。 (二)尼伯特風災報損之設備,請儘早準備採購設備之規格表及單價分 析表,依核定之緊急、優先及各單位提送資料辦理。 二、設備採購案進度 (三)請購單陳核中: No. 案號 標的名稱 圖資中心公播版 DVD1 批(限制性招標)(提升教學品質計 B105053 1 畫) (四)招標文件陳核中: No. 案號 標的名稱 B105042 | 餐旅管理科學生綜合大樓廚房、家電及櫥櫃等設備 1 批 (五)預訂開標案件

工(提升教學品質計畫)

標的名稱

圖資中心電腦教室電腦 2 批及網路、電源施

開標日 期 105/8/18

No.

1

案號

B105051

単位	報告事項						
	2	B105052	學務處足球門等設備1批	105/8/18			
	3	B105054	附設高職部課桌椅 200 組(限制性招標)	105/8/18			
	((六)決標案	件:				
	No.	案號	標的名稱	履約期 限			
	1	B105048	學務處不鏽鋼自行車停放架 1 批	105/9/14			
	2	C105010	圖資中心清潔維護勞務委外	106/2/28			
	3	B105041	文化創意設計科落地型砂帶機等設備1批(第3次)	105/9/28			
	4	B105039	圖資中心資料庫稽核紀錄蒐集與遮罩軟體1 套(第2次)	105/9/15			
	((七)擬驗收	案件:				
	No.	案號	標的名稱	驗收日			
				期			
	1	B105023	食品科技科教學研空用數位光學顯微鏡等設	105/8/18			
		D103023	備1批(第二期技職再造計畫)				
昌	圖書	组_					
資	- \	國立臺東專	科學校圖書館各科學生借閱冊數統計表(高職)			

單

中 Ü

四五至不引	一十八四日四七十	17工作风丽	3000 1 10 (10	1-12/
科別項目	冊數	百分比	學生人數	冊數/人數比
汽車科	0	0.00%	111	0.00
室設科	0	0.00%	76	0.00
建築科	0	0.00%	52	0.00
家政科	1	12.50%	92	0.01
家政科(進修)	6	75.00%	82	0.07
畜保科	0	0.00%	89	0.00
資訊科	0	0.00%	68	0.00
農機科	0	0.00%	79	0.00
電機科	0	0.00%	80	0.00
電機科(進修)	0	0.00%	57	0.00
綜職科	1	12.50%	43	0.02
機械科	0	0.00%	69	0.00
總計	8	100.00%	898	0.01

統計區間:105/07/01-105/07/31

註:高職學生人數參考104/09/25教務處公開之資料

- 二、圖書館已訂購高職部雜誌共5種,分別為未來Family、Live互動英語、 食尚玩家、經典雜誌及親子天下(訂期為105年7月至106年6月),歡 迎大家至精勤分館參閱。
- 三、本校圖書館8月至開學前開館時間

1	8/1~8/14	8/15~8/25	8/26~9/11						

單							
位	報告事項						
	誠樸總館	08:00~12:00	08:00~12:00	08:00~12:00			
	(新校區)	星期一~星期五	13:30~17:30	13:30~17:30			
			星期一~星期五	星期一~星期五			
		一、辨理離校、休學、	正常營運	正常營運			
		轉學、離職。					
		二、開放1樓賴上學					
		習區電腦。					
	 精誠分館	三、2、3樓不開放。 13:30~17:30	不開放	12:00~17:30			
	椭 碱 分 能 (舊 校 區)	13.30~17.30	个用放	12.00~17.30			
		與六星4.0/5.10.1	10(丁)从始,显如于	和 BB 。 计 4 4 6 6 6 6			
	. ,	學校暑休,8/5、12、] 分館星期六、日皆休負		胡同,誠樣總館 與			
		別語至朔八 日首 總館(新校區)		對職員攜帶服務證			
	. ,	感應門禁系統後進入,	,				
		带卡,另洽櫃臺服務人	• • • • • • • •				
	資訊組						
	精勤校區網路	各檢修之進度如下:					
	一、農機科已	1.經完成巡查網路,於	8/16(二)重新佈線、	測試完成。			
	二、員生社的	的HUB損壞已經更替報	修,網路已連通。				
		連至進修學校之網路 線	泉及衛保組網路線已	經更換,已連通網			
	路。						
		周路對打設備已檢修 ,	待廠商報價後評估原	是理。電腦教室C臨			
`4	時建置。						
進修	無						
學							
女 校							
秘	一、本校法制		是否符合組織規程部	·····································			
書	一、本校法制化作業檢核:1.法規是否符合組織規程部分,於7月初檢核 完畢,已完成公文簽核,分別由人事室、學務處、園藝暨景觀科和附						
室	設高職音	『主責之四部法規改善	未臻完善,請依決行	亍事項辦理。2.法規			
	是否符合	个 本校法制作業規定部	分,104年度列管法	規尚未改善者,展			
	延至6月] 底追蹤改善結果,將	於近日辦理追蹤檢核	亥。			
	二、為審議本	校與東大合併計畫書	, 本學期期初校務會	會議 9/22(四)召開,			
	並且9月] 中旬必須召開校務發	展委員會議及程序委	矣員會議(委員由新			
		氪代表產生) ,故校務會					
		了室等單位於開學前召					
		是通知秘書室,詳細選	··· · · · · · · · · · · · · · · · · ·	7,,			
	_ '	立,尚請配合辦理。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送交秘書室,案件資 · 公共目 × 以 1 4 4 11 11 7					
		「維護最新檢核結果已		般給各単位。本學年			
,		、事異動,請各單位務 > 7/16 > 17 B 9/4 八叫		1 與田勞 1 . 7 . 4 如			
人	一、本权等方	於7/16、17 及 8/4 分別	辦理 100 字牛皮弟	□字期申 1、2 次教			

單位	報告事項
事	師甄選完竣,因尚有代理教師需求未補實,訂於8/8-15公告附設高職
室	部 105 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教師甄選簡章等資訊,賡續於8/16召開
	本校 104 學年度第 10 次高職部教師評審委員會,並定於 8/18 辦理甄
	選相關作業。
	104 8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二、104學年度教師年終考核,已於8/8報送教育部國前署。

主計室

一、會計業務:

(一)105年度7月份經常收支預算執行狀況

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上 左 应	月份累計數	
科目名稱	本 年 度 實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法定預算數 實 際	数 預 昇 数	金 額
業務收入	376,710 192,8	202,500	-9,652
業務成本與費用	376,417 250,7	10 223,522	27,188
業務賸餘(短絀-)	293 -57,8	-21,022	-36,840
業務外收入	10,952 6,8	5,904	973
業務外費用	14,496 1,7	72 8,453	-6,681
業務外賸餘(短絀-)	-3,544 5,1	05 -2,549	7,654
本期賸餘(短絀-)	-3,251 -52,7	-23,571	-29,186

(二)105年度7月份購建固定資產執行狀況: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 1011 111		,	111 至 11 11 10
	本台	F 度 可 算 數	用預	田山江	執行	
計畫	以前年	本年度		累計預 算分配	實際	執行數
名稱	度 保 留 數	法 定 預算數	合計(1)	數(2)	實支數 (3)	執行率 (3)/(2)
房屋及建築	94,920	0	94,920	71,324	53,317	74.75
機械及設備	3,334	23,512	26,846	16,158	7,594	47.00
交通及運輸	4,803	190	4,993	3,392	2,183	64.35
設備						
什項設備	14,101	5,931	20,032	11,658	6,070	52.07
總 計	117,160	29,633	146,791	102,532	69,164	67.46

落後原因:

1、房屋及建築設備:

- (1)本校「綜合教學大樓新建工程」營建工程部分及弱電接續工程 已完工並驗收完成,目前辦理結算程序。
- (2)工程室內裝修須待消防安檢通過及取得室內裝修使用執照後方 可執行。
- 2、機械及設備:係部分教育部補助專案計畫尚未核定,另已採購部分 尚辦理報支程序中致進度落後。

單	報告事項
位	松石 尹次
	3、交通及運輸設備及什項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均已採購驗收完成,
	目前辦理報支程序中。
	4、什項設備:以前年度保留部分,餐旅科設備 5,080,828 元及教師研
	究室矽酸鈣全板高隔間 98,000 目前請購作業中,其餘均已驗收完
	成辦理報支程序中。
裁	一、請各科務必配合實習輔導組於開學前完成設備及材料檢查;尤其本學
示	期有五位新進教師,千萬不要出現新教師上課才發現設備有所缺失,
	又臨時無處詢問的情形。
	二、為審議本校與東大合併計畫書,這學期校務會議開會時間較早,校務
	會議代表必須及早確定,請各單位及師長協助辦理相關選務。
	三、此次風災附設高職部教學設施受損嚴重,因應開學在即,採購作業已
	經展開,尚需各需求單位與總務處配合辦理。本校採購作業依法進
	行,此次因情況緊急以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但就採比價或議價方
	式,或者是否刊登公告,由於目前相關採購之價格較平常時期高出甚
	多,為避免日後若遭人無謂指摘,卻因事過境遷舉證不易,造成採購
	同仁困惱,甚至有官司纏身之虞,且考量不同作業方式前後可能僅有
	一周左右的時間差,仍宜尊重採購同仁審慎處置相關業務,相信需求
	單位亦能夠理解。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 (提案單位:附設高職部)

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配合 105 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計畫申請,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高職優質化輔助經費要點第四點第二項第三款第二目訂定本辦法。
- 二、本辦法業經105年6月21日公文簽會各單位。
- 三、檢附資料:
 - (一)附件 1-1:105 年 6 月 21 日簽核公文。
 - (二)<u>附件 1-2</u>:「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草案逐條說明及草案全文。

秘書室建議:

- 一、第一條「為落實學校學生技能發展,鼓勵本校教師及學生...」,宜修正為「國立臺東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附設高職部(以下簡稱高職部)為落實學校學生技能發展,鼓勵本校教師及學生...」,以符本校法制作業體例。
- 二、第四條「每張核給<u>陸佰元</u>...」,宜修正為「每張核給<u>六百元</u>...」,以符立法 院頒布之法律統一用語規定。
- 三、第五條「申請方式 依照實習輔導組公告時程辦理,申請時檢附以下文件,逕向各科提出申請,彙整後送交高職部實習輔導組辦理。」宜修正為「申請方式 依照高職部實習輔導組公告時程辦理,申請時檢附以下文件,逕向各科提出申請,彙整後送交高職部實習輔導組辦理。」以求本辦

法前後名稱用語一致。又,本條中之(一)、(二)、(三),應為一、二、三。

- 四、第六條「審查方式 獎助學金之審查,由各科負責進行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之初步審核,再由實習組進行複核,...」宜修正為「審查方式 獎助學金之審查,由各科負責進行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之初步審核,再由高職部實習輔導組進行複核,...」以求本辦法前後名稱用語一致。
- 五、第八條「本辦法...<u>陳</u>校長核定後實施,...」宜修正為「本辦法...<u>陳請</u>校長 核定後實施,...」,以符本校法制作業體例。

修正建議:

- 一、參酌本辦法訂定理由及經費來源,建議本辦法名稱明示為「國家級」專業 證照。
- 二、第三條獎勵對象「本校附設高職部...取得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附設」 二字應刪除,以符合第一條所定簡稱,末尾宜加「者」字,以求文義完整。

決議:依建議修正本辦法名稱及部分條文,餘照案通過(詳見附件 1-3)

案由二

(提案單位: 附設高職部)

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本校推動教師赴產業研習或研究,應設置推動委員會,特訂定本辦法。
- 二、本辦法業經105年6月21日公文簽會各單位。
- 三、檢附資料:
 - (一)附件 2-1:105 年 6 月 21 日簽核公文。
 - (二)<u>附件 2-2</u>:「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逐條說明及草案全文。

秘書室建議:

- 一、第一條「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以下簡稱高職部)...,設置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宜修正為「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以下簡稱高職部)...,特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以符本校法制作業體例。
- 二、第二條「...人事主任、主計主任、教師會代表1人共同組成。...」宜修正為「...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教師會代表一人共同組成。」以符本校組織規程及立法院頒布之法律統一用語規定。
- 三、依本校組織規程第七條「本校設下列各種委員會:一、教師評審委員會。 二、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 (第一項)本校於必要時得設其他委員會。(第 二項)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 實施。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學生輔導 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經行政會 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實施。其餘各委員會設置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校長 核定後實施。(第三項)」本要點審議層級定為行政會議,是否有當,請審

酌。

劉宏祥組長:其他職業學校是由校務會議訂定本辦法,因本校校務會議由專科和 高職部共同組成,故本組提出的草案將審議層級定在行政會議。

主席:本委員會將主管本校高職部教師全體進行產業研習及研究計畫之訂定,以 及結果之審核,且為常設性組織,設置辦法僅由行政會議審議,代表性並 不周延,而依本校組織規程規定,並非所有委員會的設置辦法都要由校務 會議審議,建議本辦法先送校務會議審議,日後若有必要,可於組織規程 中檢討明定。

決議:依建議修正第一條、第二條、第七條條文,餘照案通過(詳見附件 <u>2-3</u>), 並請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

伍、追蹤管考:105/8/11 附設高職部提出尼伯特風災復建開學前急迫性需求項目,請總務處於會後補正目前辦理進度說明,並列入本次會議紀錄。

附設高職部尼伯特風災復建開學前急迫性需求一覽表

單位	項目	位置	簡述	辦理進度(8/22)
	門口黑色大	精勤校區大門	學校門面應儘	已開始施工
	理石磚脫落	牆面、門柱	速修復	
	大門口鐵門	精勤校區大門	與安全有關	目前聯繫廠商估價
	開關馬達損			中
	壞			
	圍牆倒塌二	東側靠大門圍	與安全有關	已請本處同仁自行
	處	牆及動機科檢		辨理簡易隔離,並納
		定場圍牆		入設計發包中。
	精勤校區後	機械科前方	與安全有關	目前聯繫廠商估價
	門門鎖			中
建築科	大門口鐵捲	建築科館大門	進出不方便	已修復完成
	門損壞無法			
	開關			
農機科	實習工廠屋	農機科工廠	無法使用應儘	列入發包設計中
	頂破損		速修復	
室設科	工廠隔間牆	室設科實習工	與安全有關	列入發包設計中
	移位	廠		
機械科	大門口鐵捲	機械科大門	進出不方便	已修復完成
	門損壞			
機械科	工廠隔間牆	機械科實習工	與安全有關	列入發包設計中
	移位	廠		
汽車科	實習工廠鐵	汽車科實習工	進出不方便(其	列入發包設計中
	捲門5個損	廠	中有一個影響	
	壞		到上課)	
畜保科	總供電盤外	畜保科館外面	與安全有關	預計 8/26(五)斷電
	殼歪斜			處理修復
畜保科	大門損壞無	畜保科鐵製大	進出不方便	目前聯繫廠商估價
	法開關	門		中
教學組	黑板*3	建二.建三.室	上課急需設備	(小額採購)請購完

		_	T	上. 深以应立
L, 657 ,	.) 15 laBaleO	= -	1 111 / 4 - 11 / 14	成,逕洽廠商
教學組	公佈欄*3	建一.建三.	上課急需設備	(小額採購)請購完
		室一		成,逕洽廠商
教學組	單槍投影機	汽二.建一.建	上課急需設備	請購完成,8/18下訂
	*9	二. 建三. 室		
		一. 室二. 室		
		三. 家二. 家三		
教學組	投影布幕*8	建一.建二.建	上課急需設備	請購完成,8/18下訂
		三. 室一. 室		
		二. 室三. 家		
		二. 家三		
教學組	講桌*10	汽二.建一.建	上課急需設備	需求單位尚未提請
		二. 建三. 室		購
		一. 室二. 室		
		三. 家一. 家		
		二. 家三		
教學組	擴音系統	建二.建三.室	上課急需設備	(小額採購)請購完
	(主機+喇	一. 室二. 室		成,逕洽廠商
	% \)*7	三. 家一. 家三		
教學組	吊扇*40	三樓9間+二	上課急需設備	(小額採購)請購完
	,	樓汽二	,	成,逕洽廠商
教學組	班級牌*2	室三. 農機二	上課急需設備	需求單位尚未提請
	,,		, , , , , , , , , , , , , , , , , , , ,	購
教學組	窗簾*120	三樓9間+二	上課急需設備	需求單位尚未提請
	片	樓汽二. 畜三		購
	(12 片/間			
	*9 間+6 片/			
	周*2=120			
	片)			
教學組	學生課桌椅	三樓 9 間	上課急需設備	8/18 完成議價(200
12,1	組 315 組			組)
	(35 組*9 間			/
	=315 組)			
志清堂	大門及側門	志清堂大門及	學生活動用設	列入發包設計中
10 /7 I	鐵捲門損壞	側門	施	7,7 - 1,7 - 3,2 - 3,7 - 1
	-2410111XX	N.4.1.4	(門禁設施破	
			壊)	
志清堂	1F 大門及	志清堂舞台	學生活動用設	預計 8/24(三)施工
心仍王	1.2F 窗户	心仍王奸口	字生冶動用設 施(目前門窗開	以可 0/ 2年(一)加工
	玻璃破損		無門禁)	
士建兴		士连尚尼佰		口生优
志清堂	屋頂破損	志清堂屋頂	學生活動用設	已先依原狀修復,會
			施 (エエナは必て	滴水部分,納入設計
			(下雨志清堂不	發包中
			能使用)	

特教組	天花板電燈	分組教室及生	上課急需修復	已與特教組溝通了
	線路掉落	活教室		解位置
特教組	汽車美容蓬	汽車館體育組	上課急需修復	尚未處理,是否請特
	破損	前		教組先行找廠商估
				價及簽辦

陸、臨時動議:無

柒、下次會議確認:

一、會議名稱:行政會議(擴大)

二、會議時間:105年9月7日(星期三)10:10

三、出席人員:行政單位一、二級主管,專科及附設高職部各科主任(含召

集人)

四、列席人員:教師會代表

捌、散會(11:40)

工作報告-附件

105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含校發委員、程序委員)選務作業時程

序號	日期	辦理事項	辨理單位
1	8/22(-)	辦理網路票選公文簽核	秘書室
2	8/24(三)~8/31(三)	教學單位主管代表、附設高職部及	秘書室
		進修學校共同科目教師代表、職員	
		代表網路投票	
3	9/2(五)	各科教師代表(不含附設高職部及	專科及高職各
		進修學校共同科目)、軍訓教官代	科、軍訓室、
		表、專科學生代表 3 人、高職學生	學務處課外活
		代表 3 人、教師會代表、特殊教育	動組、附設高
		暨輔導教師代表名單回報	職部訓育組、
		** 各單位回報名單前應先進行公	教師會、附設
		文簽核。	高職部特教組
4	9/5(-)	校務會議代表名單公文簽核,及校	秘書室
		發委員、程序委員、法規委員選舉	
		選單公文簽核	
5	9/6(-)~7(=)	校發委員、程序委員、法規委員選	秘書室
		舉	
6	9/8(四)	校發委員、程序委員、法規委員選	秘書室
		舉結果公文簽核	
	9/12(-)	校務發展委員會議	秘書室
	$9/14(\Xi)$	程序委員會議	秘書室
	9/22(四)	校務會議	秘書室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校務會議規則)

第二條 本校設校務會議,以校長、副校長、教務主任、學生事務處主任、總務主任、研究發展處主任、圖書資訊中心主任、附設高職部主任、秘書室主任、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進修推廣部主任、進修學校校務主任、專科及附設高職部教學單位主管代表、教師代表、職員代表、軍訓教官代表、全校性學生會代表、教師會代表、特殊教師代表組織之。

前項專科及附設高職部教學單位主管代表、教師代表、職員代表、軍訓教官代表及全校性學生會代表、教師會代表、特殊教育教師代表,應經選舉產生,其人數合計不得少於校務會議成員總人數二分之一。產生方法如下:

一、專科及附設高職部教學單位主管代表六人:由專科各科主任及通 識教育中心主任以無記名連記法推選三人、附設高職部科主任以

無記名連記法推選三人,其選舉事務由秘書室辦理之。

二、教師代表:

- (一)專科各科、附設高職部各科及通識教育中心教師代表:由各 科科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各選出一名專任教師。各科如 僅置一名專任教師時,該教師應為該科之當然代表。
- (二)附設高職部、進修學校共同科目教師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各選 出一名專任教師,其選舉事務由秘書室辦理之。
- 三、職員代表二人: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選出,其選舉事務由秘書室辦理之。
- 四、軍訓教官代表一人: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選出,其選舉事務由軍訓室辦理之。
- 五、全校性學生會代表六人(專科三人、附設高職部三人):由專科 部學生自治團體及附設高職部班聯會組織推派之。
- 六、教師會代表一人:由教師會推派之。
- 七、特殊教育暨輔導教師代表一人:以無記名投票方式選出一名專任教師。

本會代表之選舉於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始後二星期內辦理之,各單位選出之代表名冊簽請校長核定後,交秘書室彙整。

附件 1-1

檔 號: 保存年限: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 收發日期:

創稿文號: 1052101705

簽 於 實習輔導組 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6月21日

附 件: (3件) 附件 10521017.65 1 1011 数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著補助高職優責化輔助方案經費要點, pdf (附件一)

1052101705_2_22网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奨勵辦法

(草案)20160622.doc (附件二)

1052101705_3,22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草案)20160701修正長,doc (附件三)

主旨:高職部為辦理國教署補助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申請,訂定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 草案」,請 釣長核示。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 經費要點」第四條第二項第三款第二目辦理(如附件一)。

二、檢附辦法草案供參,如附件二。

擬辦:奉核後,送行政會議審議。

		國立臺東專	科學校 公文	簽核流程	表	
項的	養核名單	代理/加簽	養核單位	簽以時間	核稿時間	狀態
1	劉宏祥組長		實習輔導組		105-06-21 10:55	創文
					實習補等組 劉 越長 2016/6/21 午 10:5	宏祥
2	李慶憲主任		附設高職部	105-06-21 12:39	105-06-21 12:40	串簽
					附致高職部 主任 李, 2016/6/21 下午 12:4	慶憲
3	鄭翔中主任		農業機械科	105-06-21 12:49	105-06-21 12:51	並簽
					農業機械科 主任 鄭: 2016/6/21 下午 12:5	新中 i1:42
4	盧美櫻組長		教學組	105-06-21 13:02	105-06-21 13:08	並簽
						4

第1頁,共4頁

					教學級 盧美樱
					2016/6/21 下午 01:08:41
5	張格豪主任		資訊科	105-06-21 12:40	105-06-21 13:14 並簽
			<u> </u>		黄银科 力
					主任 張格豪
6	錢 州潭主任		機械科	105 06 21 14 10	2016/6/21 下午 01:14:24
0	政 川 村 土 工		1茂1枚个十	105-06-21 14:19	105-06-21 14:20 並簽
-					機械科 主任
7	莊志盛主任		汽車科	105-06-21 15:52	105-06-21 15:55 並簽
	/ 14/C: ME == 1.		1, 4-11	103 00 21 13.32	汽車科 计士成
					主任
8	張淑芬主任		畜產保健科	105-06-21 17:23	105-06-21 17:23 並簽
	<u> </u>				畜產保健料 張淑芬
					2016/6/21 下午 05:23:38
9	宋清彥主任		室內空間設計科	105-06-22 08:53	105-06-22 08:59 並簽
					宝內空間設 計科 主任:清彦 2016/6/22 上午 08:59:35
10	潘佳伶組長	Γ	綜合職能科	105.06.23.00:11	105-06-23 09:11 並簽
10	油田はは		※不 口 相以月七十十	103-00-23 09.11	
					媒合職能科 潘佳伶 無長 2016/6/23 上午 09:11:37
11	黃盛業召集人		電機科	105-06-23 10:01	105-06-23 10:02 並簽
	L	<u> </u>	<u></u>		電機科 黃盛業
		·			2016/6/23 上午 10:02:31
12	朱美珍主任		家政科	105-06-23 16:24	105-06-23 16:25 並簽
					家政科 主任 朱美珍 2016/6/23 下午 04:25:01
	人事室登記桌				
13	登記桌		人事室	105-06-23 16:25	105-06-23 16:26 串簽
					人事室 人事室登纪之 登记桌
		1	1		2016/6/23 下午 04:26:26
14	張永隆主任	[林倩伊專員代 理][人事室登 記桌加簽]	人事室	105-06-23 16:30	105-06-23 16:30 串簽
敬.悉					人事室 林倩伊
	I				2016/6/23 下午 04:30:31
15	主計室(登記 桌)登記桌		主計室	105-06-23 17:35	105-06-23 17:36 串簽
					主計案 主計室(登記 登記桌
16	李怡潔組員		主計室	105-06-24 21:36	2016/6/23 下午 05:36:19 105-06-27 13:35
10	子口原型貝		工前 筆	103-00-24 21.30	105-00-27 15.55

第2頁,共4頁

i de la companya de l		[主計室(登記 桌)加簽]				
		* / // !!!			主計室 李	怡潔
					2016/6/27 下午 01:	35:11
17	李齊惠主任	[主計室(登記 桌)加簽]	主計室	105-06-27 14:40	105-06-27 14:49	串簽
						齊惠
				,	2016/6/27 下午 02:	49:58
18	張峯銘主任		秘書室	105-06-28 14:13	105-06-28 14:16	串簽
					- F FE	峯銘
					2016 6 28 下午 02	
19	林景行副校長		副校長室	105-06-28 20:35	105-06-29 08:35	串簽
點上		編列學生獎(助)	前助高職優質化輔助方)學金,但未有本要點		副校長室 副校長 2016/6/29 上午 08	景行
			4+1: 	105 06 20 22 26		
20	陳禎祥校長	[林景行加簽]	校長室	105-06-30 23:26		1 中愈
請依	19.副校長建議進	行修正後再簽出			10X.1X	.複祥
					2016/6/30 下午 11:	
21	劉宏祥組長	[陳禎祥加簽]	實習輔導組	105-07-01 16:39		上 串簽
更新	修正後草案供參	n			實習輔導組 劉 組長 2016/7/1 下午 05:3	宏祥
22	林景行副校長	[劉宏祥加簽]	副校長室	105-07-02 09:45		·
					MAT I'M' DC'	.景行
L		T	T	r	2016/7/2 上午 09:4	
23	陳禎祥校長	[劉宏祥加簽]	校長室			串簽

第3頁, 共4頁

附件 1-2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國家級專業證照獎勵辦法草案逐條說明

新 訂 條 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落實學校學生技能發展,鼓	立法目的
勵本校教師及學生重視技能學習與	
訓練,提升專業技能水準,特訂定「國	
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	
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	
辨法)。	
第二條 本辦法獎勵學生取得證照之	獎勵證照範圍認定
種類,以勞動部所發證照為主。	
第三條 獎勵對象	獎勵對象
本校 <mark>₩設</mark> 高職部學生畢業前通過測	
驗,並取得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 <mark>者</mark> 。	
第四條 獎勵方式	獎勵方式
依單次申請張數計算: 學生參加政府	
機構舉辦之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	
能檢定,並取得證照者,每張核給 <mark>陸</mark>	
<mark>佰元</mark> 獎助學金。	
第五條 申請方式	申請方式
依照實習輔導組公告時程辦理,申請	
時檢附以下文件,逕向各科提出申	
請,彙整後送交 <mark>高職部實習輔導組</mark> 辦	
理。	
(一)申請表乙份。	
(二)技術士證照影印本或相關證明文	
件乙份。	
(三)上述證件須攜同正本或相關證	
明文件供查驗,查驗後正本歸還	
申請人。	
第六條 審查方式	審查方式
獎助學金之審查,由各科負責進行申	
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之初步審	
核,再由實習組進行複核,審核結果	
無誤後,依本辦法簽陳校長核可後頒	
發。	in the hir
第七條 經費來源	經費來源
本辦法之經費由高職優質化經費支	
應,若申請之總金額超過高職優質化	
補助的經費,獎助學金差額部份簽請	
本校家長會、校友會補助辦理。	r款→¥ 屈 /m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	審議層級
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國家級專業證照獎勵辦法

105年8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附設高職部(以下簡稱高職部)為落實學校學生技能發展,鼓勵本校教師及學生重視技能學習與訓練,提升專業技能水準,特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學生考取專業證照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獎勵學生取得證照之種類,以勞動部所發證照為主。

第三條 獎勵對象

本校高職部學生畢業前通過測驗,並取得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者。

第四條 獎勵方式

學生參加政府機構舉辦之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並取得證照者,每張核給六百元獎助學金。

第五條 申請方式

依照高職部實習輔導組公告時程辦理,申請時檢附以下文件,逕向各 科提出申請,彙整後送交高職部實習輔導組辦理。

- 一、申請表乙份。
- 二、技術士證照影印本或相關證明文件乙份。
- 三、上述證件須攜同正本或相關證明文件供查驗,查驗後正本歸還申 請人。

第六條 審查方式

獎助學金之審查,由各科負責進行申請表格及相關證明文件之初步審核,再由高職部實習輔導組進行複核,審核結果無誤後,依本辦法簽陳校長核可後頒發。

第七條 經費來源

本辦法之經費由高職優質化經費支應,若申請之總金額超過高職優質 化補助的經費,獎助學金差額部份簽請本校家長會、校友會補助辦理。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2-1

檔 號:

保存年限:

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105年06月27日

收發文號: 收發日期:

創稿文號: 1052101707

簽 於 實習輔導組 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6月21日

附 件: (3件) 附件 [052101767] [技術及職業教育法.pdf (附件一)

1052101707.2.1150。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 pdf (附件二)

1052101707_3_23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 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20160622,doc (附件三)

主旨: 高職部為辦理推動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訂定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

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請 鈞長核示。

說明:

一、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6條、「高級中等學校教師 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第四條(如附件一、附件 二)。

二、檢附辦法草案供參,如附件三。

擬辦:奉核後,送行政會議審議。

		國立臺東專	科學校 公文	簽核流程	表	
-41 P.	蓋核名單	代理/加簽	簽核單位	簽收時間	核稿時間	狀態
1	劉宏祥組長		實習輔導組		105-06-21 11:11	創文
					實習補等級 劉 級長 2016/6/21 上午 11:1	宏祥
2	李慶憲主任		附設高職部	105-06-21 12:40	105-06-21 12:41	串簽
					附設高職部 李 主任 2016/6/21 下午 12:4	慶憲
3	鄭翔中主任		農業機械科	105-06-21 12:49	105-06-21 12:49	並簽
					農業機械科 主任 鄭 2016/6/21 下午 12:4	翔中 19:50
4	盧美櫻組長		教學組	105-06-21 13:00	105-06-21 13:02	並簽
	But an entre of the second	and a second				*

				数學級 盛美櫻
				2016-6-21 下午 01:02:40
5 張格豪主任		資訊科	105-06-21 13:14	105-06-21 13:15 並簽
				資訊料 張格豪
T+1.1/10/				2016 6 21 下午 01:15:48
6 黄增隆(資 訊)導師		導師二	105-06-21 14:15	105-06-21 14:23 並簽
				等師二 黃增隆(黃枫 等師
7 49 1112頭 ナ/エ		F818 4 F1	1105 06 31 14 30	2016/6/21 下午 02:23:01
7 錢州潭主任		機械科	105-06-21 14:20	105-06-21 14:24 並簽
				機械料 主任 袋州潭 2016/6/21 下午 02:24:31
8 張淑芬主任		畜產保健科	105-06-21 17:23	105-06-21 17:24 並簽
				畜產保健科 張淑芬 主任
9 末清彥主任		室內空間設計科	105-06-22 08-59	105-06-22 09:15 並簽
7 18/1/12/11		11.1.1040.20111	100 00 22 00.07	室內空間致 宋清彦 计料 主任宋清彦
La	Ţ	Nutre	1	2016/6/22 上午 09:15:09
10 莊志盛主任		汽車科	105-06-21 15:55	105-06-22 10:02 並簽
				汽車科 莊志盛 2018/6/22 上午 10:02:38
11 潘佳伶組長		綜合職能科	105-06-23 09:11	105-06-23 09:12 並簽
	J	<u> </u>		综合職能科 潘佳伶
	T			2016/6/23 上午 09:12:53
12 黃盛業召集人		電機科	105-06-23 10:02	105-06-23 10:03 並簽
				電機料 黄盛業 2016/6/23 上午 10:03:33
13 張恒瑋召集人		建築科(高職)	105-06-21 22:33	105-06-23 16:09 並簽
		I		建築料 (高 25 恒 瑋 藏) 召集 (恒 瑋 2016:6:23 下午 04:09:56
14 朱美珍主任		家政科	105-06-23 16:24	105-06-23 16:24 並簽
	1	J		家政科 主任 朱美珍 2016/6/23 下午 04:24:45
15 人事室登記桌 登記桌		人事室	105-06-23 16:24	105-06-23 16:25
				人事宴 人事宝登记桌 登记票 2016/6/23 下午 (14:25:14
16 林倩伊專員	[人事室登記桌加簽]	人事室	105-06-23 16:30	105-06-23 16:31 串簽
敬悉		<u> </u>		

第2頁・共3頁

					人事室 專員 林 2016/6/23 下午 04:	倩伊 31:00
17	張永隆主任	[林倩伊專員代理] [林倩伊加簽]	人事室	105-06-23 16:31	105-06-23 16:31	串簽
敬悉					人事業 專員 林 2016/6/23 下午 04:	倩伊 31:49
18	張峯銘主任		秘書室	105-06-24 01:33	105-06-24 01:33	串簽
					秘書室 張 主任 張 2016/6/24 上午 01:	峯銘
19	林景行副校長		副校長室	105-06-24 08:51	105-06-24 08:53	決行
女 擬					割校長室 割校長 2016/6/24 上午 08:	景行 53:13
20	劉宏祥組長	No. of the second	實習輔導組	105-06-27 09:59	1100	擲回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公文追蹤修訂表

創稿文號:1052101707

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請 鈞長核示。

劉宏祥組長 (實習輔導組) (原創稿)

說明:一、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6條、「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第四條(如附件一、附件二)。

二、檢附辦法草案供參,如附件三。

附件: 1052101707_1_技術及職業教育法.pdf

1052101707_2_1150_高級中等學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pdf 1052101707_3_23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 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20160622.doc

附件 2-2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逐條說明

條文	說 明
第一條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	立法依據及目的
部(以下簡稱高職部)為有效推動高	
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依據	
「技術及職業教育法」、「高級中等學	
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	
法」, <mark>特訂定設置「</mark> 國立臺東專科學	
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	
研究推動委員會 (以下簡稱本委員	
會) 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校長、高職部主	委員會組成
任、實習輔導組組長、教學組組長、	105 年 6 月 30 日實習輔導會議討論後
特 <mark>殊</mark> 教 <mark>育</mark> 組組長、各科主任或召集	建議刪除家長會代表1人
人、人事 <mark>室</mark> 主任、主計 <mark>室</mark> 主任、教師	- 11 11 11 14 14 H 1 1 1 P 1 1 1 P 1
會代表 <mark>一十</mark> 人共同組成。校長為召集	
人,高職部主任為執行祕書。	
第三條 本委員會職掌如下:	委員會執掌
一、研擬高職部教師至合作機構進	
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計畫。	
二、排定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期	
程。	
三、邀請合作機構、相關職業團體或	
產業,共同規劃及辦理研習或	
研究。	
四、督導本校與合作機構或產業契約	
書及本校與教師契約書之簽訂	
及執行。 工、	
五、每年盤整高職部教師及其具實務 經驗情形。	
一	
研習或研究申請書之審核。	
七、其他高職部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	
業進行研習或研究權益保障相	
關事項。	
第四條 本委員會以每學期召開一次	會議之召開
會議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日 WX ~ 口 //\
議,並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會議由	
校長擔任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會	

議時,由高職部主任代理。	
第五條 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時,應有全	會議之決議
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議決事項	
應有出席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	
為通過。會議召開均應作成會議紀錄	
存校備查。	
第六條 本辦法經 <mark>行政會議</mark> 校務會議	審議層級
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	
亦同。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草案)

民國 105 年 00 月 00 日校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職部(以下簡稱高職部)為有效推動高職部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特訂定「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 職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委員會由校長、高職部主任、實習輔導組組長、教學組組長、特 殊教育組組長、各科主任或召集人、人事室主任、主計室主任、教師會 代表1人共同組成。校長為召集人,高職部主任為執行祕書。

第三條 本委員會職掌如下:

- 一、研擬高職部教師至合作機構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計畫。
- 二、排定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期程。
- 三、邀請合作機構、相關職業團體或產業,共同規劃及辦理研習或研究。
- 四、督導本校與合作機構或產業契約書及本校與教師契約書之簽訂 及執行。
- 五、每年盤整高職部教師及其具實務經驗情形。
- 六、高職部教師至合作機構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申請書之審核。
- 七、其他高職部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進行研習或研究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 第四條 本委員會以每學期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並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會議由校長擔任主席,校長因故無法主持會議 時,由高職部主任代理。
- 第五條 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時,應有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議決事項 應有出席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為通過。會議召開均應作成會議紀 錄存校備查。
- 第六條 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